

附件 1

西安市新城区红十字会 2021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 2021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 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 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 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 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 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 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西安市新城区红十字会的主要职责:

1. 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执行《中国红十字会章程》，组织落实中国红十字会工作的方针政策；指导全区各级及行业红十字开展活动，推动全区红十字会各项工作开展。
2. 开展备灾救灾工作，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开展救护和救助工作；依法接受国内外组织和个人的捐赠，及时向灾区和受难者提供急需的人道主义援助。
3. 宣传和普及应急救护知识，组织开展群众性应急救护培训，组织群众参加意外伤害和自然灾害的现场救护；参与防治艾滋病、结核病等疾病的宣传教育工作。
4. 参与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捐献和遗体（器官、组织）捐献的宣传、管理工作，做好志愿者信息登记、捐献见证等工作。
5. 组织会员和志愿者开展人道领域内的社区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开展对公民特别是青少年的人道主义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教育活动。
6. 根据西安市红十字会的部署，参加国际和国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
7. 兴办符合红十字会宗旨的社会福利事业。

8.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西安市新城区红十字会机构设置

西安市新城区红十字会设一个内设机构，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经费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单位。

二、2021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西安市新城区红十字会 2021 年主要工作任务

1. 接收社会捐赠，开展救灾备灾工作，密切关注灾情，对受灾群众进行紧急救助。
2. 做好红十字博爱送万家活动。
3. 做好应急救护培训工作，普及应急避险和自救互救知识。
4. 积极开展“三献”工作。宣传推动无偿献血，造血干细胞、遗体和人体器官捐献宣传倡导工作，做好遗体及人体器官捐献报名登记工作。
5. 做好红十字宣传工作。结合“5.8”世界红十字日等重大红十字纪念日，组织开展 1-2 场宣传传播活动，发挥红十字网站作用，做好宣传报道工作。
6. 做好红十字青少年工作。在青少年中传播红十字精神。
7. 加强红十字组织的培训。
8. 做好我区遗体（器官）捐献志愿者登记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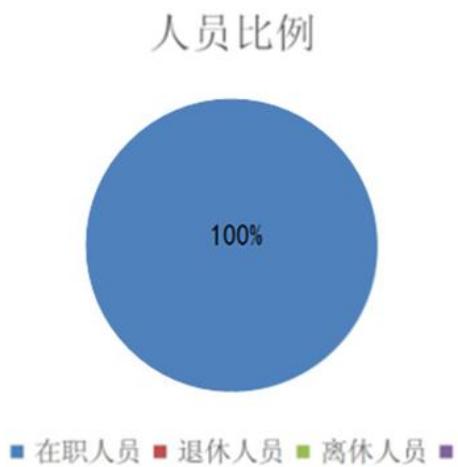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只有部门本级

(机关) 预算，无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 人；实有人员 4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1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42.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99 万元。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16.22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未包含年度目标考核奖，且上年度取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用于疫情防控，本年无此项预算。2021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 42.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2.99 万元，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减少 16.2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发生疫情防控支出，

本年末纳入预算，并且本年预算未包含年度目标考核奖。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42.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99 万元，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 16.2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取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用于疫情防控，本年末纳入预算，并且本年预算未包含年度目标考核奖。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42.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2.99 万元，2021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 16.2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发生疫情防控支出，本年末纳入预算，并且本年预算未包含年度目标考核奖。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 42.99 万元，较上年减少了 16.2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取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用于疫情防控，本年末纳入预算，并且本年预算未包含年度目标考核奖。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1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2.99 万元，其中：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2080505）3.52 万元，较上年基本无变化；

（2）行政运行（2081601）28.46 万元，较上年减少 17 万元，原因是本年未将目标考核奖纳入预算。

(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81602) 3.98万元，较上年减少3.52万元，其中1.02万元是用于应急救护培训，相关师资费用本年单独预算纳入培训支出(2050803)，另外2.5万元是由于上年度追加经费用于办公地点搬迁、荣誉证书印制、等事务等，本年无项预算。

(4) 培训支出(2050803) 1.02万元，较上年增加1.02万元，原因是本年组织应急救护培训，上年度相关费用计入一般行政管理科目。

(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21011) 1.59万元，较上年增加0.64万元，原因是按照医保局通知，本年度医疗保险缴纳基数计算方式调整，较上年有所增加。

(6) 住房公积金(2210201) 4.38万元，较上年增加4.38万元，原因是本年住房公积金科目单独列明，上年度未单独列明。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2.9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01)36.12万元，较上年减少12.79万元，原因是本年未将目标考核奖纳入预算，医疗保险基数调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6.43万元，较上年减少3.87万元，原因是上年度商品和服务支出包含疫情防控的突发公共

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以及追加经费用于办公地点搬迁、荣誉证书印制等事务等，本年无此项预算；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0.44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4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将十三个月奖金单独计入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科目，上年未单独列示。

（2）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1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2.99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36.12万元，较上年减少12.79万元，原因是本年未将目标考核奖纳入预算，医疗保险基数调整等；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43万元，较上年减少3.87万元，原因是上年度商品和服务支出包含疫情防控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以及追加经费用于办公地点搬迁、荣誉证书印制等事务等，本年无此项预算；

社会福利和救助（509）0.44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4万元，原因是本年度将十三个月奖金单独计入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科目，上年未单独列示。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上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本年本部门培训费 1.02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2 万元，主要原因是“应急救护培训”相关师资费用本年按照 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归于培训费科目。2020 年和 2021 年，本部门无“三公”经费、会议费。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42.99 万元，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

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4 万元，较上年减少 1.1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用于疫情防控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

本部门无 2020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文字说明，机关运行经费为必须解释的专业名词，其他专业名词解释可由部门根据内容业务内容等自行选择。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3、基本支出：指市级部门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指我会开支的在职职工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类社会保险费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指用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指我会在日常工作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及项目支出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宣传费等。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附件 2 内容)